

屏東縣政府 書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陳姵吟
聯絡電話：08-7320415#6532
傳真：08-7326195
電子信箱：00267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萬丹鄉興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人考字第11351400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重申機關（學校）收受本總處職場霸凌案件通報平臺案件後，應以保密與職場霸凌防治處理相關規定及機制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3年12月23日總處綜字第11300252782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各機關（學校）於處理職場霸凌案件過程中應依規定注意保密（例如公文系統亦應以密件方式處理），如有疑似違反保密義務情事，請併同查處，並視情節予以適當處置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考訓科

